

淮北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淮气领办〔2023〕7号

关于解除淮北市臭氧污染天气预警的公告

自2023年4月19日0时起，我市发布臭氧污染黄色预警，同时启动Ⅲ级应急响应。根据专家会商研判，预计4月21日我市气象条件好转，符合预警解除条件。按照《淮北市臭氧污染天气应急预案》相关规定，经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批准，决定于4月20日18时解除全市臭氧污染天气黄色预警，同时终止Ⅲ级应急响应。

特此公告

淮北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4月20日

